

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文件

新人防〔2021〕26号

签发人：叶希宇



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关于减免小型物流仓储建设项目人防易地 建设费的通知

各股室（队）：

为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根据有关政策要求，现将小型物流仓储用地建设项目减免人防易地建设费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小型物流仓储用地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在2000平方米以下的），全额免征人防易地建设费，并免于办理新建民用建筑报建审批手续。

特此通知，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1年10月28日

